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 函

地址：33045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195號

承辦人：侯雅雯

電話：03-3579573#303

電子信箱：tyyp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05月03日

發文字號：桃執人字第10601000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A11020400F_10601000770A0C_ATTCH1.docx、A11020400F_10601000770A0C_ATTCH2.docx、A11020400F_1060100077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分署辦理106年度【幸福限時批】未婚聯誼暨公務交流活動實施計畫、報名表及行程表各1份，請轉知並鼓勵未婚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促進公教機關(構)同仁間情感交流及提供未婚同仁藉由聯誼活動增進交友機會，建立兩性和諧美好之互動關係，特規劃辦理本聯誼活動，相關內容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06年5月26日(星期五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桃園市大溪水漾石門餐廳、大溪老茶廠。

(三)活動內容：請參閱活動行程表。

(四)活動人數：40人(男、女各半為原則)，承辦單位得視報名情形及先後順序酌予調整。

(五)活動費用：每人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。

(六)集合地點：桃園火車站右側桃園遠東百貨(麥當勞門口)。

(七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6年5月12日(星期五)或額滿為止。

電子文
文騎



10_人事處 收文:106/05/0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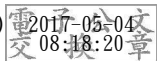
1060104525

有附件

二、有關報名方式及其他相關資訊，請詳見本活動實施計畫，亦可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福利e化平台 (<https://e-server.dgpa.gov.tw/> 「未婚聯誼專區」) 下載報名表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公立機關(構)

副本：本分署人事室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線

